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G Technology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列明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370,559	277,861
銷售成本		(246,682)	(192,597)
毛利		123,877	85,264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	169	7,509
分銷成本		(72,310)	(73,240)
行政開支		(66,106)	(63,211)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8,749	11,299
經營虧損		(5,621)	(32,379)
財務收入淨額	6	10,164	10,55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816	1,997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359	(19,830)
所得稅開支	7	(1,946)	(4,034)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4,413</u>	<u>(23,864)</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虧損）			
— 基本（人民幣分）	9	<u>0.69</u>	<u>(3.73)</u>
— 攤薄（人民幣分）	9	<u>0.69</u>	<u>(3.73)</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4,413	(23,864)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2,075</u>	<u>1,651</u>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u>2,075</u>	<u>1,651</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u><u>6,488</u></u>	<u><u>(22,21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080	103,582
無形資產		1,485	2,14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64,072	62,256
遞延稅項資產		11,094	12,258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6,731	180,243
流動資產			
存貨	10	212,960	211,93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69,189	96,5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198	84,355
可收回所得稅		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9,76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672	22,6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926	161,654
流動資產總值		560,947	596,884
總資產		737,678	777,12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5,059	5,059
其他儲備		524,856	566,946
保留盈利		35,364	31,517
總權益		565,279	603,522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38	661
遞延稅項負債		4,500	4,500
非流動負債總額		4,838	5,161
流動負債			
借款	12	–	90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25,302	106,370
合約負債	13	41,320	58,165
租賃負債		939	899
應付所得稅		–	2,101
流動負債總額		167,561	168,444
總負債		172,399	173,605
總權益及負債		737,678	777,1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及其他瀝青專門設備的生產、分銷、研究及開發以及銷售零部件及經改造設備。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5月27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規定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惟以下除外：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編製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之綜合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3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且於2024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須強制採用的經修訂框架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之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約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 條文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以上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並無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b)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經頒佈，惟並未於2024年12月31日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會計 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一卷11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 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文之 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管理層正評估以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在初始應用後造成與本集團有關的潛在影響。目前尚未可指該等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將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營運決策人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分派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本公司執行董事已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主要經營分部，即銷售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零部件、其他瀝青專門設備及經改造設備。

收益由以下組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	274,850	184,044
零部件及經改造設備銷售	53,657	69,898
其他瀝青專門設備銷售	42,052	23,919
	<u>370,559</u>	<u>277,861</u>

確認客戶合約收入		
—於某一時點	<u>370,559</u>	<u>277,861</u>

(a) 按國家劃分之外部客戶之收益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301,575	200,158
中國內地以外	<u>68,984</u>	<u>77,703</u>
	<u>370,559</u>	<u>277,861</u>

(b)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之地區位置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12,580	122,444
中國內地以外	<u>53,057</u>	<u>45,541</u>
	<u>165,637</u>	<u>167,985</u>

(c)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客戶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10%。

5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	1,257	4,612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240	720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扣除稅項	409	1,132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非流動資產的收益，扣除稅項	—	5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315)	261
外匯虧損淨額	(1,957)	(99)
其他	535	325
	(1,088)	2,897
	169	7,509

附註：

該金額主要指經營補貼。該等補助並無附加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事件。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均會於符合擬彌償成本所需的期間遞延並在損益確認。

6 財務收入淨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162)	(510)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93)	(91)
	(255)	(601)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507	4,301
預期將不會於一年內結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回貼現利息	6,912	6,852
	10,419	11,153
財務收入淨額	10,164	10,552

7 所得稅開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648	1,958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34	(84)
	<u>782</u>	<u>1,874</u>
遞延所得稅	1,164	2,160
	<u>1,946</u>	<u>4,034</u>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變動主要由於不同集團公司的溢利／（虧損）組合變動所致，該等溢利／（虧損）按不同稅率繳稅。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在香港註冊成立或營運的附屬公司並無應繳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附屬公司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23年：無）。

由於在新加坡及巴基斯坦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應繳該等國家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附屬公司作出新加坡及巴基斯坦所得稅撥備（2023年：無）。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須按25%（2023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i)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廊坊德基機械科技有限公司（「**廊坊德基**」）合資格成為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項下的「高新技術企業」，並享有15%（2023年：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符合相關規定的研發開支可以扣除附加稅100%。
- (iv) 年內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匯付股息及該等附屬公司未匯付盈利的預扣稅率為5%。

8 股息

董事並無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3年：相同）。

9 每股溢利／（虧損）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u>4,413</u>	<u>(23,864)</u>
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u>638,800,142</u>	<u>639,408,000</u>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每股以人民幣分列示）	<u>0.69</u>	<u>(3.73)</u>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溢利／（虧損）與每股基本溢利／（虧損）相同，此乃由於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10 存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4,179	57,345
在製品	142,285	133,113
製成品	<u>6,496</u>	<u>21,475</u>
	<u>212,960</u>	<u>211,933</u>

存貨的賬面值呈列為扣除撥備。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人民幣240,871,000元（2023年：人民幣175,212,000元）。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減值撥備撥回淨額人民幣2,727,000元（2023年：減值撥備淨額人民幣1,973,000元）已計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230,749	170,250
虧損撥備	(63,640)	(72,389)
貼現影響	<u>(3,984)</u>	<u>(6,794)</u>
	163,125	91,067
應收票據	<u>6,064</u>	<u>5,490</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u>169,189</u>	<u>96,557</u>

信貸銷售安排下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個別基準根據與個別客戶協定的特定付款年期到期支付，惟須達成相關銷售合約所規定的條件。本集團客戶一般獲授最多18個月的信貸期。

貿易應收款項於年末按收益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47,779	94,862
1至2年	19,022	3,878
2至3年	3,282	31,324
超過3年	60,666	40,186
	<u>230,749</u>	<u>170,250</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之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12 借款

借款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u>—</u>	<u>909</u>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以浮動利率計息。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乃以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人民幣909,000元的借款乃以人民幣4,614,000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人民幣36,83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本集團借款之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之實際年利率為5.96%。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使用之借款額度為人民幣29,551,000元（2023年：人民幣47,066,000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貿易應付款項(i)	26,307	19,839
應付票據(i)	64,091	60,058
	<u>90,398</u>	<u>79,897</u>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252	2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652	26,207
	<u>34,904</u>	<u>26,473</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125,302	106,370
合約負債	41,320	58,165
	<u>166,622</u>	<u>164,535</u>

(i)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年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56,814	30,601
3個月後但6個月內	28,082	35,052
6個月後但1年內	3,342	12,093
超過1年	2,160	2,151
	<u>90,398</u>	<u>79,897</u>

(ii) 於2024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人民幣64,091,000元（2023年：人民幣60,058,000元）乃分別以本集團人民幣16,729,000元（2023年：人民幣18,011,000元）、人民幣24,749,000元（2023年：人民幣27,650,000元）及人民幣4,180,000元（2023年：人民幣4,311,000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iii)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65,148	130,739
港元	1,315	33,641
其他	159	155
	<u>166,622</u>	<u>164,535</u>

14 股本及庫存股份

(a) 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	2,000,000,000	2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股數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639,408	6,395	5,059	427,134
已付股息	—	—	—	(39,898)
於2024年12月31日	639,408	6,395	5,059	387,236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之股東，前提是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可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償付到期之債務。

(b) 庫存股份

	普通股數目 (千股)	已付總價格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
已購回股份	7,240	4,833
於2024年12月31日	7,240	4,83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繼續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中的領先道路建設及維修機械行業市場參與者。本集團為不同客戶提供智能道路建設及保養解決方案，方式為提供小型以至大型的全系列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再生瀝青路面（「RAP」）破碎設備及造沙機。此外，本集團通過對現有設備增加再生環保功能（例如用於溫拌瀝青發泡裝置）以提供改造服務。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作為核心產品）可分為兩個大類：(i) 常規廠拌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常規設備」）及(ii) 廠拌瀝青混合料熱再生設備（「再生設備」）。本集團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生產的瀝青混合料可用於所有等級道路及公路的建設及維修。本集團再生設備不僅可生產常規瀝青混合料，亦能生產含有回收瀝青路面與新材料（如骨粉、粉料及瀝青）混合物的再生瀝青混合料。我們的再生設備業務成功完成生產瀝青混合料的資源回收及成本降低目標。此外，近年來，我們已開發先進技術，包括RAP破碎設備及造沙機。當該等創新解決方案與瀝青混合料生產中的成熟專業知識相結合時，可全面解決客戶需求。

於本年度，我們的主要市場中國道路建設行業持續呈現強勁的增長及勢頭，這得益於中國地方政府為鞏固中國作為交通樞紐的地位而作出的共同努力。全國範圍內推出的價值數萬億元的廣泛交通投資計劃，為維持內需及穩定整體經濟提供支持。

今年，我們成功將海外市場擴展至新地區，包括印度尼西亞、馬達加斯加、馬拉維及剛果民主共和國。該等地區正在積極推進城市發展及基礎設施項目，對我們的設備有巨大的需求。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完成30份（2023財政年度：28份）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銷售合約，包括香港一個重大項目。於完成的工程中，有中國多個里程碑式公路建設及維護項目，包括咸九高速公路、河北曲港高速滄州段、渝湘複線高速公路及眉太高速路面第二標段以及香港特區的一個重大項目。

隨著年內新項目開展及重點項目順利完成，2024年總收益增加約33.4%至人民幣370,559,000元（2023財政年度：人民幣277,861,000元）。由於中國地區的訂單增加，毛利增加45.3%至人民幣123,877,000元（2023財政年度：人民幣85,264,000元）。儘管如此，本集團仍推出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及自動化，實現溫和扭虧為盈，本年度淨利為人民幣4,413,000元（2023財政年度：淨虧損人民幣23,864,000元）。

除提升中國的銷售外，本集團亦策略性地多元化發展海外市場，以紓緩競爭對手及變幻莫測的經濟形勢所帶來的挑戰。本集團把握「一帶一路」所帶來的發展機遇，加大在香港、東南亞、非洲及歐洲地區的銷售力度。尤其是，本集團為香港一個關鍵發展項目完成交付一套高度智能、高效及環保的再生設備，這進一步顯示了我們的產品能力。2024年5月，本集團與香港及中國的其他經貿代表一道訪問新疆，並與當地公司簽訂協議，以就綜合綠色智能解決方案的開發達成合作。在東南亞，由於政府推行強調可持續發展的政策，當地對再生設備的需求殷切，本集團建立銷售網絡，滲透泰國及馬來西亞等市場，首次取得多個項目。

值得注意的是，本集團一直在研發方面投放大量資源。年內，本集團推出具有「自潔」功能的乾燥滾筒，其在經濟及環保效益方面均遠勝現有解決方案。傳統的乾燥滾筒通常需要定期清理內部殘留物，因而影響運作效率，而新開發的產品則不同，其可延長清理週期以節省能源，直接增強節能減排效果，並提高運行效率。此項產品創新凸顯了德基對科研的堅定承諾，亦足證其在再生設備領域的行業領先地位。

德基科技作為行業標桿企業，一直致力於回饋社會及支持教育。於2024年，本集團向西安長安大學慷慨捐助大量資源，加強了與長安大學在學生就業、科研發展及技術轉讓等方面的持續合作。這一舉措旨在促進資源共享，共同推動高質量發展，彰顯了本集團與長安大學在促進教育進步及創新方面的決心。

開拓瀝青上下游相關業務

瀝青混合料是瀝青路面建設的重要材料，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本集團注重收入來源多樣化及溢利持續增長，故致力於發展供應鏈上的瀝青相關業務。為發揮本地專業力量並使協同效應最大化，本集團積極尋找潛在策略合作夥伴，從而在瀝青混合料的生產和銷售方面進行合作。透過建立該等策略聯盟，本集團旨在打造穩健且蓬勃發展的瀝青混合料業務。

發展燃燒技術

於2024年，本集團繼續研究燃燒技術，以改進製造及銷售燃燒器燃燒設備業務及相關技術支持服務。該設備用途廣泛，可用於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熔爐及加熱系統等多個領域，提高了經營效率及效益。於2024年12月31日，已註冊60項（2023年12月31日：40項）燃燒技術專利，且3項專利有待註冊。

投資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

於2020年8月10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廊坊德基機械科技有限公司（「廊坊德基」，作為貸款人），與浙江正方瀝青混凝土科技有限公司（「正方瀝青混凝土科技」，作為借款人）訂立可換股債券協議。正方瀝青混凝土科技為浙江正方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浙江正方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可換股債券協議的擔保人）乃一間中國浙江公路建設公司，為廊坊德基的現有客戶。

可換股債券之本金額合共人民幣20,000,000元。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6%計息，到期日為2024年4月30日。

於可換股債券期限內，正方瀝青混凝土科技將向廊坊德基購買不少於五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

於2024年4月30日，廊坊德基及正方瀝青混凝土科技已共同商定，廊坊德基將選擇自正方瀝青混凝土科技收取本金額人民幣20,000,000元的全額還款，而非行使權益轉換權。本集團於2024年5月10日收取現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0,433,000元，包括本金人民幣20,000,000元及利息收入人民幣409,000元（扣除稅項）。

研究及開發活動

本集團一直堅持發展其強大的研發能力，以加強其專注於生產中型至大型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道路建設及維修機械行業的領先市場參與者的地位。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擁有257項已註冊專利（其中15項為發明專利及7項為外觀專利）及30項軟件版權。此外。於2024年12月31日，註冊28項專利仍待批准。

營銷及獎項

本集團極其重視品牌、產品及服務的營銷及推廣，利用全球B2B電子商務平台、手機網站、LinkedIn及微信等多個數字平台，提升客戶體驗，並在國內外市場樹立強大的品牌形象。年內，本集團參與多項推廣活動、技術研討會及企業社會責任活動，如於鄭州舉辦的第九屆瀝青路面養護技術論壇、香港一帶一路辦公室組織的新疆交流活動、於湖北省舉辦的首屆公路養護裝備及智能安全設施展示與技術交流會以及2024年築養路機械分會年會暨發展論壇。

2024年，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及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工作獲得了廣泛認可。在「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香港成就獎2024」中，其榮獲環保促進會頒發「可持續發展機構優異表現獎」，以表彰其在實踐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方面的典範。此外，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向本集團頒發「五年＋商界展關懷」，彰顯本集團對社會活動的持續承諾。本集團亦於中銀香港企業環保領先大獎中獲得「環保優秀企業」及「5年＋環保先驅」等殊榮，該等獎項由香港工業總會及中國銀行（香港）頒發，表彰本集團在環保及可持續發展商業實踐方面的重大貢獻。該等殊榮共同肯定了公司在行業內推動負責任及可持續發展未來的領導地位。

前景

展望未來，中國仍為我們的主要市場，旨在朝著於十四五規劃最後階段實現成為交通樞紐的目標邁出重要步伐。2024年12月，在交通運輸部主辦的2025年全國交通運輸工作會議上，國家重申加快建設強大的交通運輸網絡，穩定有效的交通運輸投資，為十五五規劃美好開局奠定堅實基礎的重要性。該重申為交通運輸基礎設施的持續優化發出了積極的信息，為我們的行業在來年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在快速發展的道路建設行業，本集團將繼續優先研發，以提供尖端解決方案，並擴大其高潛力地區的市場份額。於泰國、印度及馬來西亞等東南亞地區的舉措針對可持續發展政策推動下的對再生設施的日益增長的需求。

本集團對內將加強財務管理，加強應收賬款常規，以求收益穩定增長。更加嚴格的信貸控制及獲改善的收款活動旨在減輕付款風險及改善現金流量。定期對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可加強財務穩定，維持財政穩健的同時實現戰略投資增長。儘管存在潛在挑戰，本集團仍保持審慎樂觀態度，旨在為獲得長期成功而建立可持續發展的基礎，以及提供卓越股東回報。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合共人民幣370,559,000元（2023年：人民幣277,861,000元），較去年增加約33.4%。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264,000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3,877,000元，增幅約為45.3%。整體毛利率由30.7%增加2.7個百分點至33.4%。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為人民幣4,413,000元，而去年錄得虧損淨額為人民幣23,864,000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	274,850	184,044	49.3%
零部件及經改造設備銷售	53,657	69,898	-23.2%
其他瀝青專門設備銷售	42,052	23,919	75.8%
	<u>370,559</u>	<u>277,861</u>	<u>33.4%</u>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益	274,850	184,044	49.3%
毛利（附註）	87,969	49,354	78.2%
毛利率	32.0%	26.8%	5.2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30	28	2
平均合約價值	<u>9,162</u>	<u>6,573</u>	<u>39.4%</u>

本年度，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錄得的收益增加，原因為銷售合約數量增加及平均合約價值相應增加。平均合約價值增加的主要原因為防疫措施全面解除後，地方政府優先發展經濟及民生活動使中國境內大規模地方銷售強勁增長。該等較大的當地合約對收益的整體增長作出重大貢獻。已完成合約數目增加主要由於各地政府在中國全面解除防疫措施後，將重點放在恢復經濟及民生的活動上，從而帶動項目投資。銷售合約數量增加符合市場趨勢。此外，由於來自較高產能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通常產生更高的毛利率）的銷售比例增加，整體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附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減值撥備撥回為人民幣2,727,000元（2023年：存貨減值撥備人民幣1,973,000元），並計入「銷售成本」。上文及本節所示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之毛利不包括供分析用途之存貨減值撥備。

按設備類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再生設備			
收益	190,467	88,710	114.7%
毛利	62,096	22,949	170.6%
毛利率	32.6%	25.9%	6.7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16	10	6
平均合約價值	11,904	8,871	34.2%
常規設備			
收益	84,383	95,334	-11.5%
毛利	25,873	26,405	-2.0%
毛利率	30.7%	27.7%	3.0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14	18	-4
平均合約價值	6,027	5,296	13.8%

再生設備銷售收益為人民幣190,467,000元，較上年大幅增加114.7%。該顯著增加主要乃由於年內完成一項高毛利率的重大合約。此外，在日益強調減少碳足跡及促進可持續發展實踐的驅動下，當地對再生設備的需求日益增加，該增加亦促進了合約數量及平均合約價值的增加。與重大合約有關的高毛利率顯著推動了整體毛利及毛利率達到33.4%。

常規設備的銷售收益合共人民幣84,383,000元，較上年減少11.5%。該減少主要原因為對環境友好及可持續發展解決方案的偏好日益增加使客戶需求轉向再生設備。儘管合約數量減少，但該轉變使毛利整體增加，原因為本年度的銷售主要包括較大常規設備型號，與上年售出的較小型號相比，其毛利率顯著提高。

按地區位置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中國			
收益	218,798	122,777	78.2%
毛利	71,436	32,803	117.8%
毛利率	32.6%	26.7%	5.9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23	15	8
平均合約價值	9,513	8,185	16.2%
海外			
收益	56,052	61,267	-8.5%
毛利	16,533	16,551	-0.1%
毛利率	29.5%	27.0%	2.5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7	13	-6
平均合約價值	8,007	4,713	69.9%

中國銷售收益於2024年增加78.2%，原因為已完成合約數量及平均合約價值均增加。該激增主要由於中國全面解除了防疫措施，此舉使地方政府可專注於恢復經濟及民生活動，帶動項目投資增加。毛利率上升5.9個百分點至32.6%，主要是因為本年度售出更大產能（通常毛利率較高）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型號。

儘管平均合約價值增加69.9%，但2024年海外銷售收益減少8.5%。毛利率上升2.5個百分點至29.5%。該增長乃由於完成了更大產能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訂單，使毛利增加，儘管已完成合約數量減少。

零部件及組件以及經改造設備銷售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益	53,657	69,898	-23.2%
毛利	24,919	32,936	-24.3%
毛利率	46.4%	47.1%	-0.7個百分點

本集團向其客戶銷售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零部件及組件，以作為增值服務。本集團亦銷售經改造設備，包括改造常規設備、安裝具再生功能的主要組件、升級控制系統及其他定制服務。

零部件及組件銷售的收益為人民幣30,868,000元（2023年：人民幣34,094,000元）。銷售經改造設備的收益為人民幣22,789,000元（2023年：人民幣35,804,000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要求改造常規設備的客戶數量減少以及零部件及組件的銷售訂單減少所致。毛利率減少0.7個百分點，原因為年內的若干經改造設備訂單具低毛利率。

其他瀝青專門設備銷售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益	42,052	23,919	75.8%
毛利	8,262	4,947	67.0%
毛利率	19.6%	20.7%	-1.1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15	8	7
平均合約價值	2,803	2,990	-6.3%

本集團的戰略重點為瀝青專門設備，包括柳工瀝青設備（「**LAP**」）系列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RAP破碎設備及造沙機，該等設備為2024年的顯著增長作出貢獻。雖然平均合約價值略有減少，但所有其他重要矩陣均有所增加。總體而言，75.8%的顯著增長，19.6%的毛利率，同時合約數量亦有所增加，這表明客戶對我們的瀝青專門設備的性能及可靠性的信任及滿意度有所提高。這一成功證明了對該產品所提供的價值及裨益的認可，從而使合約數量增加。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年內，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主要指政府補助、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經扣除匯兌虧損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及匯兌差額虧損增加。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銷售和營銷人員的工資、支付給分銷商的費用、運費和運輸費用，以及營銷支出，本年度這些成本較低，主要是由於銷售和營銷人員人數減少，以及由於海外訂單減少導致的運費和運輸成本降低。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研發支出、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的主要原因為反映強勁業務表現的員工花紅增加，以及與開發更加定制化及精簡化版本的『X系列』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有關的研發成本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該金額指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人民幣8,749,000元（2023年：人民幣11,299,000元）。減值虧損撥備撥回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風險減少。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該金額指分佔拓菩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拓菩」）之溢利人民幣1,816,000元（2023年：人民幣1,997,000元）。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由計息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所抵銷的撥回已貼現貿易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年內財務收入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存款利率降低導致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乃主要因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產生的遞延稅項開支、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該公司為享有15%的優惠稅率的「高新技術企業」）所產生的利得稅及就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宣派股息撥備的預扣稅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413,000元（2023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3,864,000元）。盈利能力的大幅改善主要由於先前論述的強勁銷售表現。

營運資金管理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393,38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28,440,000元），流動比率為3.3倍（2023年12月31日：3.5倍）。

存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1,933,000元增加人民幣1,027,000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2,960,000元。存貨週轉天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314日，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3日減少99日。存貨及存貨週轉天數減少主要由於銷售成本增加，銷售成本增加與年內銷售訂單增加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6,557,000元增加人民幣72,632,000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9,189,000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145日，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1日減少14日。年內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主要由於銷售額增加。年內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減少乃主要由於年末收到的銷售訂單增加。

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程序，以改善收回週期。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9,897,000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0,398,000元，原因為增加採購以支持更高的銷量。儘管有所增加，但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顯著改善，由2023年的174日減少至2024年的126日，反映公司專注於與供應商迅速結算。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主要往來銀行授予的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庫務政策及目標是降低財務成本，同時以審慎保守的方式提升金融資產的回報。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48,92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61,654,000元）及人民幣21,672,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2,625,000元）。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款（2023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909,000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借款大部分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87,550,000元（2023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52,145,000元）。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722,000元（2023年：人民幣6,130,000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7,579,000元（2023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140,000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物業、廠房及設備	<u>648</u>	<u>778</u>

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已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2023年12月31日：相同）。

若干客戶透過上海拓菩提供的融資租賃為其購買本集團設備撥款。就該等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向上海拓菩提供擔保，金額最多為人民幣85,756,000元（2023年：人民幣112,771,000元）。

資產質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融資以及應付票據的質押品為建築物人民幣24,749,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7,650,000元）、土地使用權人民幣4,18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311,000元）及銀行存款人民幣21,672,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2,625,000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因以外幣（包括美元及歐元）計值的銷售及採購而面臨外匯風險。人民幣兌該等外幣升值或貶值將令本集團向海外市場銷售的產品之價格上升或下降，可能對本集團的出口銷售構成負面或正面影響。另一方面，人民幣升值或貶值亦將令本集團於海外採購原材料的銷售成本下降或上升。管理層持續監控外匯風險水平，並會於需要時採用金融對沖工具作對沖用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約330名（2023年：323名）僱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69,026,000元（2023年：人民幣73,520,000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根據僱員表現、市場情況、業務需求和擴張計劃制定。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職位給予不同的薪酬待遇，包括受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管制的薪金、酌情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本集團亦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根據相關規定，本集團向退休金供款並提供其他僱員福利。

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僱員及董事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以作為彼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獎勵或獎賞。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股息

董事並無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3年：相同）。

董事建議向於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約0.07港元，以於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廊坊德基機械於北京正式成立後特別慶賀本集團25週年紀念。將予派付之股息總額合共為43.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9.9百萬元）。經股東於本公司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相關決議案後，特別股息於2024年6月14日（星期五）派付予股東。

股東週年大會

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舉行。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的時候依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予以刊發及寄發。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至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通過聯交所購回合共7,240,000股股份，其中所有尚未註銷的股份如下：

購回月份	已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總代價 (港元)	總代價 (人民幣)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11月	5,000,000	0.72	0.69	3,697,000	3,474,000
12月	2,240,000	0.72	0.75	1,446,000	1,359,000

董事認為，由於本公司股份的交易價格較其每股資產淨值有大幅折讓，購回將增加其每股資產淨值。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常規。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可持續發展

「一帶一路舉措」為基建設施發展帶來了巨大商機。該等設施使社區間聯繫更加緊密、推動經濟發展進程、促進思想和文化交流。有見聯繫愈發緊密及為緊握機會參與「一帶一路舉措」，本集團致力與利益相關者共同推進可持續發展商業模式。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報告（「**可持續發展報告**」）講述了將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考量納入其經營策略。可持續創新科技產品給出了明確的信號：在採用本集團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生產的瀝青混合料鋪設的所有道路中，均留下了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精神的印記。可持續發展報告將適時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當中載列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持續發展表現，並設定本集團日後的目標及計劃。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均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依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旨在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歐陽偉立先生（主席）、李宗津先生、李偉壹先生及霍偉舜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認同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不構成鑑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鑑證結論。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2024年年報亦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鴻能

香港，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鴻能先生、蔡群力女士、蔡翰霆先生、劉敬之先生及劉金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令紘先生及Alain Vincent Fontaine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偉立先生、李宗津先生、李偉壹先生及霍偉舜先生。